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们对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控股”或“公司”）2019年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并发表如下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一、公司 2019 年对外担保情况

1.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2019年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互保额度为350亿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合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158.70亿元，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互保额度内。

截至目前，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122.48亿元。其中逾期担保金额6.87亿元。逾期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授信主体	授信机构	贷款种类	借款金额 (万元)	逾期金额 (万元)	担保方式
1	新华航空	北京银行国际绿港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10,000.00	10,000.00	海航控股保证担保
2	新华航空	北京银行国际绿港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20,000.00	20,000.00	海航控股保证担保
3	新华航空	中国邮政银行北京金融大街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20,000.00	20,000.00	海航控股保证担保、海航控股持有的新华航空18,000万股股权质押
4	长安航空	中国进出口银行陕西省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18,688.63	18,688.63	海航控股保证担保

2.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和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9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公司与海航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集团”）签订了2019年互保框架协议。根据该协议2019年海航集团及其关联企业为公司及下属企业提供的担保额度为650亿元，公司及下属企业向海

航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280 亿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海航集团及其关联企业已为公司及下属企业提供担保 465.23 亿元，公司及下属企业为海航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 274.33 亿元，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互保额度内。

截至目前，海航集团及其关联企业为公司及下属企业提供担保 458.52 亿元。公司及下属企业向海航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 231.93 亿元，其中逾期担保金额 45.99 亿元，逾期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授信主体	授信机构	贷款种类	担保金额 (万元)	逾期金额 (万元)	担保方式
1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吉林省信托责任有限公司	单一信托	145,400.00	145,400.00	北京科航持有科航大厦 1 号楼房产抵押担保
2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宁波众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售后回租	24,279.46	6,779.46	海航控股保证担保
3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海口新海航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11,640.00	11,640.00	海航控股保证担保
4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大连银行天津分行北辰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32,950.00	32,950.00	海航控股保证担保
5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流动资金贷款	50,000.00	50,000.00	海航控股保证担保
6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昆明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29,000.00	29,000.00	海航控股持有祥鹏航空 3.5 亿股权
7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流动资金贷款	182,615.61	45,264.41	海航控股持有海航技术 10 亿股股权质押担保
8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集合信托贷款	40,000.00	40,000.00	海航控股持有长安航空 6 亿股股权作为质押担保
9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集合信托贷款	27,600.00	27,600.00	海航控股持有中航信 1400 万股股权质押担保；海航控股持有长安航 20000 万股股权质押担保
10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集合信托贷款	22,650.00	22,650.00	海航控股持有中航信 810 万股股权质押担保；长安航空持有中航信 239.85 万股股权质押担保；新华航空持有中航信

						2267.85 万股股权质押担保
11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天津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56,400.00	56,400.00	海航控股保证担保
12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天津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22,300.00	22,300.00	海航控股保证担保
13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天津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29,899.65	171.07	海航控股保证担保
14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60,000.00	406.17	海航控股保证担保
15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洋浦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15,330.00	2,285.66	海航控股保证担保及 60120 万保证金质押担保

公司及相关被担保方正积极与相关金融机构协商沟通,争取妥善处理相关担保逾期事项。如公司被诉要求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公司将依法对被担保方、反担保方履行追偿程序,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经济利益。

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均为正常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与《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规定相违背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控股子公司获取发展所需资金。公司及下属企业为海航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的同时,海航集团及其关联企业为公司及下属企业提供更大额度的担保,有效地提高了公司及下属企业的融资能力,为公司及下属企业的生产经营提供可靠的资金保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2019 年度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均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公司对外担保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对于存在的对外担保逾期情况,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高度重视并将密切关注。后续我们将严格督促公司争取妥善处理,并在后续的担保操作中要求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确保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资金往来能够严格遵守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与证监会相关规定相违背的情

形，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徐经长、张英、林泽明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